

# “发小”酒后翻脸，致一死一伤

酒醒后伤者悔恨不已，都是家中独子，更可悲的是白发人送黑发人

本报12月4日讯(记者 于飞 通讯员 黄云飞) 相交二十多年的“发小”，酒后因琐事争吵继而相互撕打，甚至动了刀子，导致最后两人一死一伤。酒醒后，伤者唐某悔恨不已，发誓以后再也不喝酒了，可惜为时已晚。

11月24日中午，大钦岛向南村25岁的唐某带着几位朋友来到24岁的“发小”唐某某家，唐某某和父母热情招待，一直到晚上5点多也没有散席。唐某仗着平时跟唐某某关系不错，借着酒劲儿说话

就有些口无遮拦，脏话连篇。唐某某便告诉唐某，当着父母的面不要什么都说。大家觉得唐某某说的在理，便也劝唐某注意点。

然而被大家这么一劝，唐某更来劲了，提高了嗓门开始骂唐某某。唐某某对此也很气愤，两人对骂了起来，甚至动了手，大家一看情况不妙赶紧把两人拉开。被拉开后，唐某跑了出去，大家以为矛盾就此平息，没想到唐某拿着一把刀回来了，二话没说就朝唐某某的

肚子捅了两刀，唐某某随手抄起一个啤酒瓶朝唐某的头砸去。之后，唐某某就倒在了血泊中。

本来喝得醉醺醺的人一看到血顿时清醒了。然而不幸地是，唐某某经医院抢救无效，于11月25日凌晨身亡。

唐某的头部无大碍，但是醒酒后悔恨不已。大钦岛边防派出所的民警将唐某抓获的时候，唐某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只是不停地发誓说自己以后再也不喝酒了。

## 一顿酒毁了两个家庭

死者唐某某和伤者唐某从小一起长大，两人都是独生子。唐某某的父母觉得，自己好心招呼唐某等人，却为儿子招来杀身之祸，50多岁的人痛失独子。唐某的父母也觉得对不住唐某某的父母，可自己的儿子也被刑事拘留。本来和睦的两家人因为一顿酒几乎反目，更可悲的是让白发人送黑发人。

冲动是魔鬼，酒精是毒药，唐某虽发誓以后再也不喝酒了，但也为时已晚，希望这样的悲剧不要再上演。

## 难兄难弟酒驾接二连三被查

本报12月4日讯(记者 于飞 通讯员 潘佳 王瑞国) 哥们相聚不免要小酌一番，却不知道酒后不驾车的道理，四位难兄难弟酒后驾车被查，3人受罚。

4日中午，蓬莱交警大队二中队民警在北沟镇北孙路例行酒驾检查时，发现一辆摩托车上的男子满脸通红。于是将这辆摩托车拦下，对驾驶员进行酒精含量测试，测试结果属酒后驾驶。

一会儿又一辆摩托车晃悠地驶过来，驾驶员也是一身酒气。经酒精呼气测试也属于酒后驾驶。正在民警对梁某、王某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理时，远远又驶来一辆摩托车，车上的两人均满脸通红。民警对驾驶员郭某进行检查，血液内酒精含量达47mg/100ml。

经民警进一步询问，原来4人是同村的好哥们，中午一顿小酒喝掉了三千块，骑车往家赶就接二连三撞上了交警。最终，驾驶员郭某因酒后驾驶机动车被依法处以记12分，暂扣驾驶证6个月，罚款1000元的严惩；梁某、王某因无证、酒驾被依法处以1200元罚款，并暂扣车辆。

## 师生“逛法庭”，学的真不少

本报12月4日讯(记者 王晏坤 阳佳 通讯员 旷翔宇任泽英 刘国军) 为更好地推进司法公开，进一步增进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对法院工作的了解，在“12·4”全国法制宣传日到来之际，烟台市、县两级法院同时开展“法院开放日”活动，均分别邀请了驻地学校师生代表，零距离了解法院工作。

活动期间，受邀代表均旁听了案件庭审，现场观摩了法官审理案件的全过程，受邀代表就烟台法院系统的司法公开工作提出了许多中肯的意见和建议。

“学百天不如练一次，今天真是学到不少东西！”在芝罘区法院，烟台大学法学院研一的于同学说。在市中院，鲁东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孙明说，这样的活动可以避免学生只学习“校门里的法律”，到法庭中亲身感受更好一些。

随后，大学生们还提前感受将来的“工作氛围”，参观了芝罘法院院史陈列室、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基地，全面了解了法院工作及法院文化建设情况。除了市中院和芝罘人民法院外，烟台其他各县市级法院也均开展了此活动。



烟台大学法学专业的学生在芝罘区法院参观。本报记者 阳佳 摄

## 机关民警上街头指挥交通

拥堵路段秩序改善，给居民带来看得见的安全感

本报记者 侯艳艳  
通讯员 建立 宇航

11月25日到12月底，烟台市公安局福山分局将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社会治安(交通)秩序整治“利剑行动”。在本次行动中，福山公安分局全警上岗，最大限度地将警力分布到城区交通拥堵点和中小学、居民区，有效地疏导交通，提高了辖区群众的安全感。



特巡大队民警在东华小学门口护送小学生过马路。本报记者 侯艳艳 摄

## 民警上阵指挥交通，拥堵路段秩序改善

连日来，不少福山市民都留意到一个有趣的现象：装备整齐的民警纷纷走上街头指挥交通。4日早晨，记者在永安街和西山路交叉路口看到，南北行驶的车流排起了数十米的长队，来自福山公安分局110指挥中心的民警正在指挥通行，110指挥中心调研科科长何树全就是其中之一。

何树全在分局110指挥中

心工作多年，这是第一次走到街头疏导交通。何树全说，只有亲身体验过，才知道一线民警的辛苦。他每天早晨6点起床，来不及吃早饭就来到执勤的路口现场疏导。在路口站久了，即使穿着棉衣寒风也往袖口里钻。到了晚上，还要去居民小区巡逻，而这些工作不会耽误白天正常上班。

## 缓解交通压力，更增加群众安全感

记者从福山公安分局110指挥中心获悉，本次社会治安(交通)秩序整治“利剑行动”从11月25日持续到12月底，为期一个月。在此期间，福山公安分局从局长到各科室民警，不论身处机关还是一线，实行全警上岗。

据福山公安分局110指挥

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福山区有11.5万辆机动车，每周新挂牌车辆近百辆，在短时间内，原有的交通设施已无法满足车辆迅速增加带来的交通压力。

该负责人称，在活动期间，全局警力被分配到城区15个灯控岗点、8个高峰期拥

堵点和58个居民小区及全区所有中小学和幼儿园，每处至少安排两名警力。早晨和下午，民警主要负责交通高峰的疏堵保畅，晚上他们会深入居民小区进行治安巡逻。“有民警在群众身边，也增加了群众的安全感。”该负责人说。

## 行动初现成效

### 揪出多起违法行为

4日上午11点，记者在东华小学看到，特巡大队的民警赶在放学前半小时就来到路口指挥，现场交通秩序井然，直到学生放学20分钟后，执勤的民警才离开。

记者了解到，福山公安分局特巡大队在本次行动中负责3个高峰拥堵点、4个高峰灯控岗和3个中小学的交通疏堵工作，同时还担负了街面巡防、路面交通管理等职责。特巡大队教导员周鹏说，特巡大队已经处理3起酒驾、5起无证驾驶等多起交通违法行。

周鹏说，11月27日凌晨4点多，便衣民警在居民小区发现一名50多岁的男子骑电动车敲废品收购站的大门，车子里装了5块方钢，重达100多斤。经讯问，男子交代这些钢块是儿子从上班的机械厂偷回家的，已偷盗4000多斤，获利5000余元。此外，12月1日晚上，民警在小区巡逻时，还抓获了一名偷盗钢管夹的民工。

国网牟平供电公司

## 牟平供电 安全培训到现场

本报讯(通讯员 刘塑) 针对当前农网改造和施工任务异常紧张的情况，国网牟平供电公司安全生产中创新载体活动，实施“到点”现场工作法，隐患排查“到点”管理。与此同时，按照培训计划、灵活调度、统筹安排、采取自主多样的培训方式，对施工人员见缝插针地进行冬季安全培训。

## 创新举措 推进管理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 张蓓) 为深入推进县公司管理创新提升工程，切实提升供电可靠率和电压合格率“两率”指标，国网牟平供电公司深入推进建设县公司管理创新提升工程，在内化于心，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实化于行，加快电网建设步伐、固化于制，提升优质服务水平、深化于责，抓好职工队伍建设外化于形。